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Fudan
Microelectronics

二零零一年第一季度業績報告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一年第一季度業績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而設立之一個市場。尤為重要者，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盈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能力。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亦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風險較高，加上具備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之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途徑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發表付款公佈。因此，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彼等應瀏覽創業板網頁（網址：www.hkgem.com），以取得創業板上市公司之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季度業績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季度業績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願就本季度業績報告所載資料（包括就提供有關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料而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所作出之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1)本季度業績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季度業績報告概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季度業績報告所載聲明有所誤導；及(3)本季度業績報告表達之所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而所按之基準及假設均屬公平合理。

第一季度業績 (未經審核)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零零年同期未經審核之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附註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零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	8,069	3,947
銷售成本		<u>(5,714)</u>	<u>(2,576)</u>
毛利		2,355	1,371
其他收益		1,240	380
銷售開支		<u>(722)</u>	<u>(314)</u>
行政開支		<u>(2,058)</u>	<u>(1,151)</u>
其他經營開支		<u>(762)</u>	<u>(429)</u>
經營業務盈利／(虧損)		53	(143)
融資成本		<u>(2)</u>	<u>(90)</u>
稅前盈利／(虧損)		51	(233)
稅項	3	<u>(17)</u>	<u>—</u>
股東應佔盈利／ (虧損)淨額		<u>34</u>	<u>(233)</u>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5	<u>0.01仙</u>	<u>(0.06)仙</u>

附註：

1. 呈報基準

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七月十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其後配售H股及於二零零零年八月四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

於編制未經審核業績時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香港會計準則相符。

2. 營業額

營業額指售出貨品的發票值，減增值稅、貿易折扣與退貨。

3. 稅項

根據中國有關所得稅的法例及規定，本公司須按基本稅率33%繳納所得稅。惟根據地方市稅務局及財政局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二日發出的批文，本公司被認定為高科技企業，獲得豁免繳納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所得稅。有關二零零一年度之稅務豁免尚在申請辦理之中，董事相信本公司之所得稅項將得到優惠支持。

本公司並無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董事認為在有關利益未收回前不將之確認是審慎之舉。

4. 儲備

除留存溢利外，於期內沒有儲備之變動（二零零零年：無）。

5.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有關期間未經審核之股東應佔盈利淨額，約為人民幣34,000元及本公司於該期間內已發行股本加權平均股數518,750,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有關期間未經審核之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233,000元及本公司於該期間內已發行股本加權平均股數375,000,000股計算，猶如於配售本公司125,000,000股H股份完成時，根據資本化發行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行的245,000,000股內資股已於有關現有股份發行的日期發行。

因本公司並沒有潛在可攤薄盈利及虧損之因素，故全面攤薄每股盈利及虧損並不適用。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零零年：無)。

業務回顧與展望

業務回顧

與去年同期比較，本公司在三個月期間，營業額約有104%增長，並錄得溢利約為人民幣34,000元。

近期國外經濟顯著放緩，對晶片及集成電路產品需求下降，但在國內需求量還是不斷增長。由於本公司的產品是以國內為主要市場，故業務不受國外需求減少而受到影響。

在國內市場，本公司的8K位存儲卡電路營業額保持強勁增長，對營業額與溢利作出甚大貢獻。電話通訊及電力電子產品仍然受市場激烈競爭影響，營業額及售價均持續下降，造成整體的毛利及盈利減少。鑑於市場競爭劇烈，本公司亦需靈活地釐定產品價格，與外國進口及國內產品競爭，以維持市場佔有率。

期內有數種產品完成研究和開發的工作，並已推出市場試銷，反應均十分滿意，並將擴展銷售網絡，驥為本年度之業績作出貢獻。

未來展望

本公司已陸續完成多款新產品的開發和研究工作，並將推出市場作為試銷。董事預算在本年度內，將有多款新產品推出市場，定能增進本年度之營業額與溢利。

根據本公司之業務計劃，其中香港代表辦事處已積極籌備，待有關審批手續完成後，隨即進行銷售工作，並將大力擴張銷售網絡至東南亞市場。董事相信，由於本公司的產品擁有先進的技術支援及較低生產和運作成本，對擴展東南亞市場將持有一定的競爭優勢。

由於本公司現時持有充裕資金，將繼續擴大營運規模及積極尋找先進技術夥伴合作，以加快研究和開發工作及進一步加強市場推廣。

董事相信，本公司的8K位存儲卡電路的銷售仍將維持增長，加上陸續推出市場的多種新產品配合，本公司於年度內的業務，將可保持樂觀之增幅。

董事及監事於股本中的權益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所持本公司股份之股本內持有任何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須記錄在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0條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交易所之權益如下：

	所持股份數目及權益性質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附註)	總數
董事					
蔣國興先生	7,210,000	—	—	1,442,300	8,652,300
施雷先生	7,210,000	—	—	12,980,000	20,190,000
俞軍先生	—	—	—	10,961,530	10,961,530
程君俠女士	—	—	—	8,076,920	8,076,920
王蘇先生	—	—	—	7,211,530	7,211,530
陳曉宏先生	—	—	—	7,211,530	7,211,530
章倩苓女士	—	—	—	1,733,650	1,733,650
何禮興先生	—	—	—	1,442,300	1,442,300
沈曉祖先生	—	—	—	1,442,300	1,442,300
	—	—	—	—	—
	14,420,000	—	—	52,502,060	66,922,060
	—	—	—	—	—

所持股份數目及權益性質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附註)	總數
監事					
李蔚先生	—	—	—	6,057,690	6,057,690
丁聖彪先生	—	—	—	7,211,530	7,211,530
徐樂年先生	—	—	—	865,380	865,380
	—	—	—	14,134,600	14,134,600
	—	—	—	—	—

附註：

股份由透過本公司之職工持股會（「職工持股會」）擁有。職工持股會由董事、非執行董事、監事、本公司現時及過往僱員、以及上海復旦大學ASIC系統國家重點實驗室（「大學實驗室」）及上海市商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商業投資」）的部份僱員及獲委聘與大學實驗室進行技術合作的若干個別人士等組成。

除上文所述外，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概無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

董事及監事認購股份的權利

本公司並無於期內任何時間內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的股份而獲取利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設立之主要股東名冊所載，持有本公司股份10%或以上之人士如下：

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百分比
職工持股會	144,230,000	27.80
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附註1）	106,730,000	20.57
上海商業投資（附註2）	95,200,000	18.35

附註：

1. 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為上海復旦大學全資擁有的公司。
2. 上海商業投資是由上海市政府全資擁有之國有企業。在上海商業投資持有的95,200,000 股份中，有46,160,000股是以該公司名義持有，有34,620,000 股由上海商業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太平洋商務信託公司持有，另有14,420,000 股則由其擁有74.3%權益的附屬公司寧波利榮有限公司持有。以該公司名義持有的46,160,000股內資股佔本公司註冊股本之8.9%。

除上述於「董事及監事於股本中的權益」披露的董事及監事的權益之外，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規定須登記之任何權益。

保薦人的權益

就創業板上市而言，根據本公司與保薦人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中銀國際亞洲」）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八日訂立之協議，中銀國際亞洲已同意按照收取一筆協定的費用，向本公司提供顧問服務，直至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就中銀國際亞洲所知，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其董事、僱員及聯繫人仕概無擁有本公司證券任何權益，或擁有可認購或委派他人認購本公司證券的權利。

競爭權益

各董事及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並無擁有任何與本公司業務競爭或有可能競爭之業務權益。

審核委員會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3條之規定，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0及5.25條之規定書面列明其職權及職責。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之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榮智謙先生及梁天培先生，此委員會的主要職務包括檢討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

業務目標

董事並不知悉本公司的財政狀況或前景較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三十一日發出之招股書內列出之業務目標所提供之任何重大逆轉。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本公司概無於本期間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蔣國興
主席

中國，上海，二零零一年五月十四日

* 僅供識別